

金森防〔2023〕4号

# 关于开展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和查处 违规用火行为专项行动的通知

各乡镇党委、政府，县直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强化森林防火源头治理，坚决遏制人为因素引发森林火灾，县森防指决定在全县开展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和查处违规用火行为专项行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总体目标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严格按照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新形势下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意见》精神，坚持把预防工作放在首位，通过专项行动，集中解决存在的森林火灾隐患，集中查处违规用火行为、全面清理违规用火案件欠账，逐步形成常态化监管机制，防未防危防违、打早打小打了，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生态安全和社会稳定。

## 二、时间安排

2023年6月5日至12月15日。

## 三、行动内容

**（一）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根据《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评价标准》（LY/T2245-2014）要求，对责任落实、火源管理（含火情早

期处理)、防范措施、队伍建设、应急处置、宣传教育、设施设备等方面的隐患进行梳理归类,明确责任、时限和整改目标,建立隐患排查整治台账。

1.各乡镇要结合本地森林防灭火重要目标开展隐患排查,持续盯紧重要时段、重要部位、重要设施、重点人群,突出自然保护区、旅游景区及林区输变电路、墓地集中区、光伏电站设施等重要目标,摸清防灭火机构和队伍、物资装备现状、防火道路、隔离带等基础设施、可燃物清理等有关情况及存在的隐患问题、整改措施和建议等,完整准确填报《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台账》和《金寨县森林防灭火物资装备清理登记表》(见附件),于2023年8月30日前报送至县防火办。坚持立查立改,对排查出的火灾隐患,立即交办相关责任单位,实行销号管理,确保整治到位。

2.要进一步加强防灭火队伍应急能力建设和防火设备物资的检修维护。一是要在进入新的防火期之前,对所属防灭火队伍进行一次全员实操轮训,确保扑火队员熟练掌握所有灭火工具设备、灭火技能与战术、紧急情况下安全疏散与避险。二是要组织技术人员对高压水泵、风力灭火机、油锯、电动水枪等设备进行全面检修、维护,对于损坏不能正常使用的要及时进行补充、更新。三是要摸清家底,对所有的设备物资登记造册,张贴至物资库和值班室,实行台账式管理,同步更新。

**(二) 查处违规用火行为。**重点打击森林违规用火行为,包括违规农事用火、违规祭祀用火、违规生产性用火及其他违规用火行为,全面整治危害森林防灭火安全的违法违规行为。

1.各乡镇要全面梳理自2022年10月1日以来所有野外违规

用火和火灾案件，确保每起案件要查明起火原因、肇事者受到教育和惩处、责任人追责问效到位。

2. 进入新的防火期，各乡镇要严厉打击一切野外违规用火行为，严惩故意纵火、不听劝阻失火烧山、阻碍执行森林防灭火公务行为，对所有森林火灾案件要坚决做到快查、快结、快处、快报，真正发挥打击一案、教育一方的警示教育作用。

#### **四、有关要求**

**（一）提高认识，明确责任。**各乡镇各有关单位要充分认识此次专项行动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切实履行林业、公安、应急部门分工责任，充分发挥发改、文化旅游、电力等部门行业管理责任，持续推动森林经营单位防火主体责任落地见效，确保专项行动查到问题、除掉隐患，提升本质安全。

**（二）强化宣传，落实整改。**各乡镇要不断加强宣传力度、丰富宣传形式与内容，有效提升宣传效果，着力提高全民防火意识；及时处理、曝光森林火灾肇事者和违规用火处罚案例，发现一起、曝光一起、震慑一片，用典型案例提升广大群众森林防火的自觉性和积极性。对排查出来的风险隐患，要科学分类，精准实施，全面落实整改。要充分发动群众，将隐患排查纳入安全生产举报并奖励，发挥群防群治作用。

**（三）强化督导，严格考核。**县森防指将专项行动作为2023年森林防灭火督查重要内容，对各乡镇各单位工作推进情况，进行明察暗访，视情进行通报、约谈，并将督查结果纳入林长制工作和森林防火专项考核。各级网格负责人、网格成员要加大对责

任网格的督查指导力度，精准发现问题，立行立改，确保责任、措施、制度落实到位；各乡镇、各单位要全面贯彻落实通知要求，对责任不落实、工作不到位、隐患排查整改不力的，将严肃问责。

专项行动期间，各乡镇要明确专人负责及时总结报送专项行动做法、经验、成效，并于2023年11月30日前报送工作总结、更新后的隐患排查整治台账。

联系方式：县防火办 2702370；邮箱：417231970@qq.com

- 附件：1. 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台账  
2. 金寨县森林防灭火物资装备清理登记表

金寨县森林防灭火指挥部

2023年6月11日

附件 1

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台账

火灾隐患名称	隐患具体描述	地点	隐患整改类别(立即整改、限期整改、长期推进)	整改时限(已完成、整改预计完成时间)	责任人	备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

## 附件 2

### 金寨县森林防灭火物资装备清理登记表

\_\_\_\_\_ 乡镇（村）

填报时间：

序号	管理单位	负责人	手机号码	主要防灭火物资											备注		
				防火服（套）	风力灭火器（台）	油锯（台）	二号工具（把）	砍刀（把）	消防水泵（台）	电动水枪（支）	普通水枪、水袋（支）	割灌机（台）	铁锹、铁镐（把）	对讲机（台）		无人机（台）	